证券代码：603392　证券简称：万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1-050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董事均按时出席本次董事会，无缺席董事。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全体有表决权董事全票通过，无反对票和弃权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以邮件、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6 日上午以现场和通讯结合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7 人，实际参会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邱子欣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议案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厦门万泰诊断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子公司投资建设厦门万泰诊断基地建设项目。本次诊断基地建设项目的落地，将进一步提升公司试剂新产品和在大小型体外诊断设备的开发能力，完善公司产品线，加快诊断细分领域布局，从而巩固和增强公司在体外诊断领域的整体竞争力和市场地位，符合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但由于项目投资项目建设周期较长，获得生产许可并正式投产的周期也存在不确定性，总投资金额较大，基本建设投入将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同时每年将新增一定金额的折旧费用，从而使得公司面临较大的运营资金压力以及债务偿付压力。未来也不排除市场竞争导致行业盈利能力的下滑，使得本次投资项目建成后的效益不达预期等风险。公司需要密切关注上述风险和市场变化，采取有效措施控制各类风险和项目建设期的各项成本费用。具体详见公司 2021 年 7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厦门万泰诊断基地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新增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关于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新增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始终坚持“创新求发展、质量求生存”的发展理念，紧紧围绕疫苗、诊断试剂两大主业深耕发展，将持续加大对主业的研发投入，不断丰富疫苗在研管线，扩大化学发光试剂和仪器的生产规模，推进产品结构升级，以保障公司未来长远发展的后劲。

基于公司疫苗业务和试剂业务扩大经营规模以及满足经营发展资金和建设资金需要，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拟在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批 9.4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基础上，本次向相关金融机构新增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7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为保证综合授信融资方案的顺利完成，公司本次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两家全资子公司新增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其中：预计为万泰沧海提供 6 亿元担保，为万泰凯瑞提供 12 亿元担保。具体详见公司 2021 年 7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新增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

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新增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次综合授信额度暨担保额度的议案有利于促进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对两家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新增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提高公司议事效率，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同意本次对 IPO 上市前制定的《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详见公司 2021 年 7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三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重大决策行为，提升三会运作水平，保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行使职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同意本次对《三会议事规则》的内容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加强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管理，控制和降低担保风险，保障公司资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同意本次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内容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上交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同意本次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内容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加强公司对外投资管理，规范公司对外投资行为，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同意本次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内容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规范公司及其下属分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工作，保证公司内部重大信息的快速传递、归集和有效管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所有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保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行权，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本次对《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容进行修订。

特此公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392　证券简称：万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1-051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监事均按时出席本次监事会，无缺席监事。
-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均获全体监事全票通过，无反对票和弃权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以邮件、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6 日上午以现场和通讯结合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 3 人，实际参会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邢庆超先生主持。会议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议案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厦门万泰诊断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子公司投资建设厦门万泰诊断基地建设项目。本次诊断基地建设项目的落地，将进一步提升公司试剂新产品和在大小型体外诊断设备的开发能力，完善公司产品线，加快诊断细分领域布局，从而巩固和增强公司在体外诊断领域的整体竞争力和市场地位，符合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但由于项目投资项目建设周期较长，获得生产许可并正式投产的周期也存在不确定性，总投资金额较大，基本建设投入将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同时每年将新增一定金额的折旧费用，从而使得公司面临较大的运营资金压力以及债务偿付压力，未来也不排除市场竞争导致行业盈利能力的下滑，使得本次投资项目建成后的效益不达预期等风险。公司需要密切关注上述风险和市场变化，采取有效措施控制各类风险和项目建设期的各项成本费用。具体详见公司 2021 年 7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厦门万泰诊断基地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新增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关于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新增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始终坚持“创新求发展、质量求生存”的发展理念，紧紧围绕疫苗、诊断试剂两大主业深耕发展，将持续加大对主业的研发投入，不断丰富疫苗在研管线，扩大化学发光试剂和仪器的生产规模，推进产品结构升级，以保障公司未来长远发展的后劲。

基于公司疫苗业务和试剂业务扩大经营规模以及满足经营发展资金和建设资金需要，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拟在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批 9.4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基础上，本次向相关金融机构新增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7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为保证综合授信融资方案的顺利完成，公司本次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两家全资子公司新增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其中：预计为万泰沧海提供 6 亿元担保，为万泰凯瑞提供 12 亿元担保。具体详见公司 2021 年 7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新增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本次对 IPO 上市前制定的《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详见公司 2021 年 7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三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本次对《三会议事规则》的内容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本次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内容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本次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内容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本次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内容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等，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对《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容进行修订。

特此公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7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392　证券简称：万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1-053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新增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本部及两家全资子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平支行四家银行新增申请共计 27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及建设资金的需要。
- 被担保人名称：厦门万泰沧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泰沧海”）
  厦门万泰凯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泰凯瑞”）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预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两家全资子公司新增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其中：预计为万泰沧海提供 6 亿元担保，为万泰凯瑞提供 12 亿元担保。截至 2021 年 7 月 5 日，公司已实际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35 亿元（其中实际贷款为 0.06 亿元，实际开立信用证及保函 0.29 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概述

公司始终坚持“创新求发展、质量求生存”的发展理念，紧紧围绕疫苗、诊断试剂两大主业深耕发展，将持续加大对主业的研发投入，不断丰富疫苗在研管线，扩大化学发光试剂和仪器的生产规模，推进产品结构升级，以保障公司未来长远发展的后劲。

基于公司疫苗业务和试剂业务扩大经营规模以及满足经营发展资金和建设资金需要，本部北京万泰及其全资子公司万泰沧海、万泰凯瑞拟在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已审批 9.4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基础上，本次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平支行四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新增授信额度及担保情况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新增额度的情况

1、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本次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8.4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担保方式：信用 4 亿元、抵押、质押或保证 24.4 亿元），其中：公司本部北京万泰新增 6 亿元，万泰沧海 10.4 亿元（含原授信额度 4.4 亿元，新增 6 亿元），万泰凯瑞 12 亿元（含原授信额度 2 亿元，新增 10 亿元）。

2、公司本部北京万泰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新增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担保方式：信用）。

3、公司本部北京万泰拟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新增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担保方式：信用）。

4、公司本部北京万泰拟向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平支行新增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担保方式：信用）

综上所述，公司本部及两家全资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新增申请共计 27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及建设资金的需要。

授信额度项下的贷款主要用于满足公司经营发展所需，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融资租赁、设备贷、并购贷款、票据质押、项目贷款等相关授信业务。具体授信额度以公司及两家全资子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预计新增担保额度的情况

为保证综合授信融资方案的顺利完成，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两家全资子公司（万泰沧海、万泰凯瑞）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申请的 22.4 亿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其中：预计为万泰沧海提供 10.4 亿元担保（含原担保 4.4 亿元，新增担保 6 亿元），为万泰凯瑞提供 12 亿元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资产抵押、质押等。

本次新增的担保额度计划安排如下：

序号	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名称	预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1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万泰沧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60,000
2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万泰凯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20,000
合　计			180,000

备注：

1、2021 年 3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在担保总额度 9.4 亿元中，公司为万泰沧海提供 4.4 亿元担保，为万泰凯瑞提供 2 亿元担保（尚未实施），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上担保继续有效。

2、本次担保 18 亿元为新增担保额度。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厦门万泰沧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5 年 3 月 28 日

2、注册地址：厦门市海沧区山边洪东路 50 号一层

3、法定代表人：高永忠

4、注册资本：80,000 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生物药品制造；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及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生物技术推广服务；其他未列明动物饲养；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6、主营业务：万泰沧海主要从事基因工程疫苗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7、股权结构：万泰沧海系公司 100%全资子公司。

8、财务状况：最近一年又一期

序号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1	资产总额	136,125.16 万元	168,043.43 万元
2	净资产	90,355.86 万元	110,442.05 万元
序号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1 季度
1	营业收入	98,073.85 万元	44,391.61 万元
2	净利润	34,137.44 万元	20,086.20 万元

（二）厦门万泰凯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3 年 8 月 2 日

2、注册地址：厦门市海沧区新阳街道新园路 124 号 2 楼

3、法定代表人：邱子欣

4、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医疗、外科及兽医用器械制造；化学药品制剂制造；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批发；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及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其他未列明的机械与设备租赁（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生物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6、主营业务：万泰凯瑞主要从事化学发光体外诊断试剂研发、生产、销售。

7、股权结构：万泰凯瑞系公司 100%全资子公司。

8、财务状况：最近一年又一期

序号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1	资产总额	28,222.12 万元	33,842.57 万元
2	净资产	19,191.73 万元	25,874.74 万元
序号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1 季度
1	营业收入	42,114.85 万元	11,050.16 万元
2	净利润	8,338.42 万元	1,683.01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止 2021 年 7 月 5 日，公司已经签署的担保合同为 5.4 亿元，包括为万泰沧海担保 4.4 亿元，用于万泰沧海本外币借款、开立信用证及保函等；为万泰德瑞担保 0.5 亿元，用于流动资金借款；为康彻思坦担保 0.5 亿元，用于流动资金借款。上述担保合同主要内容为公司为上述三家全资子公司提供全额连带担保责任（包括贷款本金、利息及相关费用）。

除上述已经签署的担保合同外，公司尚未签订与贷款授信相关的担保合同。待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后，在担保总额内，且在相关事项的议案生效之日起 12 个月内，结合被担保人的实际借款情况，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签署前述授信额度、担保额度内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抵押、融资、担保等）。上述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且可根据其实际需要在上述公司之间进行分配（担保额度不可以调剂分配），无需公司另行出具决议。本次授信额度项下的实际借款、担保情况应在授信、担保额度内以相关金融机构与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贷款金额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

（1）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本次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新增申请授信额度 22 亿元、公司本部北京万泰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新增申请授信额度 2 亿元、公司本部北京万泰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新增申请授信额度 2 亿元、公司本部北京万泰向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平支行新增申请授信额度 1 亿元，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与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拓宽融资渠道，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2）公司已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和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对相关业务的开展制定了完善决策、执行流程。被担保对象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之内。

董事会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通过本次申请综合授信及预计担保事项。

独立董事王贵强先生、龙成凤女士、邢会强先生对《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新增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担保有利于促进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对两家全资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新增申请的授信提供担保，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 2021 年 7 月 5 日，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实际使用并应承担的担保余额 0.35 亿元（不含本次董事会审议的担保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7%。

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担保情况，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亦不存在其他逾期或违规担保情况。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392　证券简称：万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1-055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7 月 22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7 月 22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昌平区科学园路 31 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7 月 22 日

至 2021 年 7 月 2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厦门万泰诊断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	√
2	《关于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新增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三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分别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2、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392	万泰生物	2021/7/1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7 月 19 日（9:00—11:00，14:00—16:00）。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10-59528820、010-59528829

联系传真：010-89705849

联系地址：北京市昌平区科学院路 31 号

邮编：102206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7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7 月 2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厦门万泰诊断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			
2	《关于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新增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修订三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92　证券简称：万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1-052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厦门万泰诊断基地建设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投资建设厦门万泰诊断基地建设项目
- 投资金额：预计总投资人民币 13.36 亿元
- 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投资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尚需通过项目立项备案、规划许可、建设开工许可、环境影响审批等程序。前期审批手续办理、建设施工组织以及外部环境变化等对项目建设也具有一定的影响，因此项目建设周期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投资项目建设完成后，需要在场地内进行设备调试、项目试产等工作，并通过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现场核查、审批以取得相应的生产许可后，才能正式投入使用。法规变化、整改进度等对产品投产时间具有一定影响，因此项目建设完成后正式投入使用的周期存在不确定性。

3、项目总投资人民币 13.36 亿元，投资金额较大，基本建设主要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等方式投入，将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同时每年将新增一定金额的折旧费用，从而使得公司面临较大的运营资金压力以及债务偿付压力。

4、发光行业参与者众多，产品供应量的增加和同类产品竞争加剧，不排除市场竞争导致行业盈利能力的下滑，使得本次投资项目建成后的效益不达预期。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万泰凯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简称“万泰凯瑞”）拟投资建设和实施“厦门万泰诊断基地建设项目”（简称“诊断基地项目”）。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测算，项目预计总投资为 133,597.26 万元（包含土地购置 3,870.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11,593.26 万元，建设期利息 5,145.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6,859.00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计划 3 年，即 2021-2023 年。

项目建设规模：占地面积 6.87 万平方米、拟建设 17.93 万平方米（其中地上 13.83 万平方米、地下 4.1 万平方米）。

项目建成后，将形成 5 亿人份 / 年的体外诊断试剂生产能力以及 9000 合套 / 年的检验设备的生产能力。

（二）决策和审议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人员具体办理实施本项目的相关事宜及签署相关文件。

（三）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对外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万泰凯瑞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成立日期：2013 年 8 月 2 日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注册地址：厦门市海沧区新阳街道新园路 124 号 2 楼

4、法定代表人：邱子欣

5、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医疗、外科及兽医用器械制造；化学药品制剂制造；第三类医疗器械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及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其他未列明的机械与设备租赁（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生物技术推广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7、主营业务：万泰凯瑞主要从事化学发光体外诊断试剂研发、生产、销售

8、股权结构：万泰凯瑞系公司　100%全资子公司

9、财务状况：最近一年又一期

序号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1	资产总额	28,222.12 万元	33,842.57 万元
2	净资产	19,191.73 万元	25,874.74 万元
序号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1 季度
1	营业收入	42,114.85 万元	11,050.16 万元
2	净利润	8,338.42 万元	1,683.01 万元

三、诊断基地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项目实施的背景和必要性

1、我国体外诊断行业状况

体外诊断是我国生物医药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和现代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的重要支撑之一。在自动化、信息化、移动化的社会大趋势下，基于生命科学、医学、自动控制工程、计算机科学、通信工程、材料工程等多学科的交叉融合，体外诊断正处于跨越性发展的关键时期。体外诊断产业属于高新技术产业，是我国生物医药产业中增长最快的部分之一。根据《中国医疗器械蓝皮书（2019 版）》，2018 年我国体外诊断市场规模约为 604 亿元，同比增长 18.43%。随着人们健康需求日益增加，对于疾病的风险预测，健康管理，慢病管理等都有更高的要求，作为疾病诊断重要手段的体外诊断也越来越受到人们的关注，发展空间较大。

免疫诊断是我国体外诊断市场规模最大的细分领域，占据了约 38%的市场份额。随着技术的不断发展和进步，中低端免疫诊断领域已取得较好的国产化成果，但高端的免疫诊断领域目前依然是国外巨头的天下，其中最具代表性的就是化学发光领域。目前，